

证券代码：832541

证券简称：镇江固废

主办券商：德邦证券

## 镇江新区固废处置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9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耿逸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

#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6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##### 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、公司高管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由监事会主席汇报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#### 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[www.neeq.com.cn](http://www.neeq.com.cn)）上的《2019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3）及《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4）。

#### 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0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镇江新宇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、镇江华科生

态电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的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5,2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关联股东镇江新宇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度镇江港润物业有限责任公司与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的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0,8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关联股东江苏大港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审计机构及支付 2019 年度审计报酬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；鉴于审计的工作量，公司拟支付给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2019 年

度审计费用为 15 万元人民币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详见 2020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拟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7）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6,000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本议案获得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/4 以上通过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汇典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陈晔律师、高欣律师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等相关事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- （二）江苏汇典律师事务所关于镇江新区固废处置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。

镇江新区固废处置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5 月 19 日